风帆有限责任公司清苑分公司

印刷品线上采购询比价说明

为满足生产需求，我公司通过中国船舶采购管理电子商务平台对清苑分公司印刷品进行询比价采购，现针对有关事项作出如下说明：

1. 总则
	1. 本文件所列事项是我公司针对目标产品采购活动的重点关注事项；
	2. 凡供应商参与报价则意味着：供应商已正确理解并承诺接受本文件所列全部内容；
	3. 接受本文件所列全部内容是获得采购合同的前提条件；
	4. 本文件内容将列入采购合同，并将进一步细化、量化。
2. **基本信息**
	1. 采购数量：见2022年度测算表
	2. 价格执行区间：2022年03月10号至2023年03月09号
	3. 配送范围：风帆有限责任公司清苑分公司库房
	4. 拟选定供应商数量：1家
3. **质量及技术要求：**

 **3.1** 按照样本纸张尺寸和内容格式及测算表中备注要求排版印刷，不得有错别字，不得少页。

1. **验收标准：**按提供样品及预算表中备注要求验收
2. **交付要求：**接到定价通知后30日内送到清苑分公司库房。每种表格单独打包，标注好数量，便于区分。
3. **特别要求：**
	1. 参与此次询比价的供应商必须为中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印刷制品生产厂家。
	2. 报价方需具备的资质条件：一般纳税人资质证明,印刷许可证。
	3. 供应商须独立参与报价，严格禁止串标、围标等行为，否则，一经发现将取消报价资格并按规定程序列入黑名单；
	4. 有其他违反公平交易规定的将取消报价资格并按规定程序列入黑名单；
4. **报价方式**
	1. 拟参加报价的供应商须提前向风帆物资公司供应商管理部报名并提交相关资料；经准入审核合格的，纳入风帆公司供应商资源库，同时需在中国船舶电子商务平台进行注册，注册完成后，即可通过电子商务平台进行报价。
	2. 平台报价时，须按要求逐项填写报价页面相关信息，同时将报价单原件（带红章）扫描后作为附件上传。
	3. 报价方另需提供营业执照、业务保障能力、业绩证明，以上证件需正本扫描后连同报价单一同压缩上传。
5. **评定方式**
	1. 在满足报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采取合理总价低价法；
	2. 价格评定的依据为电子商务平台上的报价及附件；
	3. 价格评定由风帆公司按规定程序在平台下进行，评定结果由评定小组统一公布；
	4. 在总价不超目标价的前提下，合理总价由低到高依次排序，报价最低为第一备选，报价第二低为第二备选，依此类推；
6. **合同签署**
	1. 选定的供应商在接到正式通知的5个工作日内签订正式供货合同。
7. **结算与付款：**
	1. 供应商需开具13%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实行一票制；
	2. 结算票据所盖发票专用章应同报价单位名称相符，否则不予结算；
	3. 付款方式为：挂账3个月后付清全款
8. **其他事项：**

平台事务联系人：郭世伦 电话：0312-3208493

商务联系人： 薛德强 电话： 0312-3208356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物资公司

2022年02月24日

**报 价 单**

|  |
| --- |
| 报价单位名称（章）： |
| 报价日期： 年 月 日 | 价格有效期： 年 月 日 |
| 物资名称 | 单位 | 规格/型号 | 采购数量 | 含税到厂单价（税率13%） | 单项金额合计（单位：人民币元） |
| 印刷品 | 批 | 按样品 | 1 |  |  |
| 总价合计：（单位：人民币元） |  |

注：本报价单须加盖公章后，将彩色扫描件上传。按照2022年度测算表顺序逐一填写每项含税单价，加盖公章后上传。